



刑事特种照相在广东的历史发展、侦查破案中的重大作用及革新措施

特种照相不同于普通民用照相,它要求使用专门照相器材及照相装置,运用专门的照相 方法进行记录不可见光影像的一种照相。它常用的有红外、紫外、光致发光及偏振光照相, 其中在现场勘查中应用最多的是紫外照相。紫外照相主要有长波和短波紫外照相两种。长波 紫外光波长接近可见光波长, 其性质及照相方法与普通照相基本相同: 短波紫外光一般不能 穿透普通玻璃及相机镜头(即普通照相镜头吸收短波紫外光线),因此进行短波紫外照相必须 采用专门照相器材和方法进行拍照。紫外光是一种不可见的光,它对公安机关侦查破案、提 取痕迹物证及检验伪造证件票证等方面有着重要的作用。

一、特种照相技术在广东的历史发展

广东省公安机关最早接触特种照相是在1958年公安部在北京举办为期一个月的刑事照 相培训班,广东省有两名代表参加学习。办班内容除刑事照相基础知识外,还讲授了紫外照 相、红外照相技术,邀请原苏联的专家讲授。当时我国各方面处在起步阶段,还没有特种照 相器材,只是简单介绍特种照相理论知识,没有进行实际操作。1978年底,公安部在《全 国刑事技术发展规划》中确定由天津、广东、广西、江苏和山东等五个省市公安机关共同研 究红外照相和紫外照相技术。我省接受任务后,积极制作拍摄各种实验样本,经过一次次实 验,总结出各种墨水、布匹、纸张等样本对紫外、红外光穿透、吸收经验,加深了对紫外、 红外照相技术的认识,初步掌握红外照相和紫外照相在刑事技术上的应用范围。

1986年,天津市公安局刑科所研制出短波紫外照相拍照光滑面上的汗液指纹新技术, 开创了我国紫外照相拍照指纹新领域。它给予刑事照相技术特别是痕迹物证拍摄方面一个划 时代进步。随后公安部二所在西安市举办了特种照相技术培训班,广东省选派了四名照相专 业技术人员参加学习,从而使紫外、红外照相技术很快在全国推广应用。

1988年5月24日至31日,我省在汕头市举办特种照相技术培训班,邀请了公安部二 所王桂强授课,系统讲授紫外、红外照相以及光致发光照相技术及其应用。当时各地级市、 重点县和海南各选派一名从事刑事照相专业人员参加学习。此后广州、深圳、珠海、肇庆、 韶关、茂名、阳江等市公安局刑侦技术部门又相继举办了特种照相技术培训班进行推广。

2000 年广东省公安厅与广东警官学院合作开展"普通数码相机进行特种照相"项目的 研究,2004年研究项目通过公安部的鉴定并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二、特种照相技术在侦査破案中的重大作用

广东省公安厅刑事技术部门自1988年6月份开始积极为全省各级公安机关统一订购了 紫外灯、春光石英镜头等。广州、深圳、珠海、湛江、汕头、肇庆、韶关等市公安局运用所 购置器材积极开展特种照相取得非常好成绩。许多疑难案件的痕迹物证,用普通照相方法拍 照不到的,都能使用特种照相方法取得很好的效果。20年来,我省在侦破张子强黑社会犯 罪集团案、1996年中山杀人抢劫银行案、"9898湛江走私案"、1999年"7、28"制贩****11 吨案、2001年"7、25"绑架勒索澳门知名商人、2006年潮州"7.29"五命案和2007年肇 庆"5.03"六命案等一系列案件中,都运用短波紫外照相技术对现场塑料袋、包装纸以及相 关证件上拍摄提取犯罪嫌疑人指印,为案件侦破认定犯罪嫌疑人提供重要证据。在全省打击 盗抢机动车行动中,广州、深圳、珠海、湛江等市公安局运用特种照相技术检验行驶证、驾 驭证、身份证等也取得较好成绩,拍照检验出许多假证件,为全省打击盗抢机动车斗争立了 大功。特别是在 20 世纪九 90 年代初,广东珠三角地区公安机关相继购置了<u>多波段光源</u>、紫 外照相系统后,各类案件现场勘查发现、提取现场遗留的汗液指纹的提取率显著提高。90 年代后期,广东省的部分山区县公安机关以上单位也购置紫外照相系统,极大改进我省现场勘查装备。2000 年以来,广州、深圳、广东警官学院以及省公安厅等单位陆续购置了全波段 CCD 照相系统,它通过光电转化、图像采集及计算机分析处理,从而使痕迹物证拍摄更加快捷、清晰。2007 年 3 月 23 日,汕头市龙湖区姚惠华驾驶粤 D-A6718 花冠小汽车失踪。一年多来,没有姚惠华的音信,仅在案发后十三天在福建省漳州找到粤 D-A6718 花冠小汽车,车内发现遗留有许多血迹,没有找到其它物证。2008 年 3 月 10 日,广东省公安厅会同汕头市公安局联合组织刑事技术人员重新复查现场,提取了汽车倒后镜送广东省公安厅刑事技术中心进行检验,通过特种照相拍摄出 3 枚指印。

随着技术的发展,光谱成像技术的研究、开发及应用,更是使刑事照相技术推上新的时代。光谱成像是采用可见光与红外探测技术获取目标二维空间信息的同时获取二维空间内所有点的一维光谱信息。根据不同物质的光谱定量分析,使我们可以非常直观的对成像范围内任意点的光谱进行分析,快速区分成像范围内的各种物质与痕迹物证。2007年底,广东省厅购置了多光谱拍照系统,它将对全省痕迹物证拍摄有更大的突破。

三、革新特种照相工作的几点建议

全省公安机关刑事技术部门在开展特种照相方面总体来说是比较好的,仪器普及率使用率高,取得成系效都不错。1992年,深圳市公安局刑事技术部门,能够大胆创新,研发出紫外彩色荧光照相技术拍照疑难指纹,取得很好效果。但是一些山区县,由于资金缺乏,至今还没有购置特种照相器材;还有一些地方虽然购置了特种照相器材,由于刑事技术队伍不稳定,培养专业技术人员许多调离了技术岗位而影响这项工作的开展;还有一些刑事技术人员存在怕麻烦思想,不带特种照相设备勘查现场,也不提取物品回实验室拍摄;也有一部分刑事技术人员害怕紫外光伤害身体,不愿开展特种照相。对此,应从如下方面加以革新:

- 1、争取资金支持,购置相应器材。各地刑事技术部门要充分利用"三基"建设和公安部刑事技术实验室等级评定的契机,取得各级领导支持,购置先进仪器。目前情况下,县、区级公安局刑事技术部门需配备紫外观察照相系统;地市级公安局刑事技术部门配备紫外观察照相系统外,可装备全波段 CCD 照相系统;省公安厅及省级市刑事技术部门应增加多光谱照相系统。
- 2、引进并培养高素质专业人才,形成有效管理机制。一要积极引进综合型高素质人才。综合型高素质人才主要是指他们不仅要掌握公安工作基本知识,还需掌握电子技术、计算机科学、信息科学、光学等综合知识。从长远发展考虑,招聘人员,从综合性大学招聘人员,其发展前景比较大。二要加强对刑事技术人员培养,努力提高刑事技术人员的政治素质、业务水平。刑事技术人员要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加强人民警察的职业道德培养,加强业务学习,不断提高自身技术水平,注重在办案工作中积累经验和撰写学术论文,积极参加各种刑事技术交流会。三要通过国家实验室认可,形成一套完整的、固定的、有效的管理机制。

- 3、大胆使用革新技术,做好自我保护措施。对已购置了特种照相设备的单位,刑事照相技术人员一方面要大胆使用新技术新方法进行拍照,特别是多光谱照相,对它的应用范围要积极探索。另一方面做好自我保护措施,戴防护眼镜,穿防护服进行工作,并在实际工作中做出成绩,让领导认识到开展特种照相技术的必要性。
- 4、必须高度重视特种照相技术,激励技术专才出成绩。各级领导要高度重视特种照相技术,对开展新项目,要给予大力支持,要在人力、物力、财力上给予大力支持。对刑事技术人员在工作中做出成绩的,要给予大力表彰并给予奖励。
- 5、提高刑技人员待遇,稳定专业队伍。由于红外光、紫外光对人身体损害较大,对从事特种照相技术人员根据其工作条件给予适当补贴,提高刑事技术人员待遇,进一步加强技术队伍稳定,来促进刑事技术水平提高。